

证券代码：600300

证券简称：维维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44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维维东北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维东北食品”）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0 万元（含本次）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6,1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6.0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经营需求，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维维东北食品在该行申请的最高债权额本金 10,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该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5 亿元。具体内容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2025 年 5 月 10 日披露的《维维股份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8）及《维维股份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8）。本次担保事项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维维东北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维维东北食品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吴向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12005742074658
成立时间	2011 年 5 月 10 日
注册地	黑龙江绥化市经济开发区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粮食收购；粮油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许可项目：饮料生产；豆制品制造。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015.42	45,291.63
	负债总额	13,576.06	32,691.22
	资产净额	15,439.36	12,600.41
	营业收入	21,312.97	40,403.71
	净利润	2,838.95	1,259.6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维维东北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最高债权本金 10,000 万元

保证范围：该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该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是为了保障公司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正常运作，有利于提高子公司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56,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09%**。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5,6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95%**，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